

证券代码：601218

证券简称：吉鑫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9-011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3月28日，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收到监事谭建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谭建龙先生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。谭建龙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公司及监事会对谭建龙先生在任职期间的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：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，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/3。

2019年3月28日，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会议，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，一致同意选举张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与另外两名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上述补选的职工代表监事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与条件。

附：张行先生的简历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

附件：

张行先生：男，1964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大专学历，中共党员。1980年12月至2009年3月，在江阴利用棉纺针织集团工作，担任法务负责人；2010年5月至2012年8月在江苏利安达集团工作，担任法务负责人；2012年9月至2015年10月，在江苏新华发集团工作，担任总经理助理；2015年10月至2019年1月担任本公司法务负责人；2019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总裁办主任；2019年3月起兼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。

张行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146条规定的情形或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张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